附件2

**承诺书**

致福建外贸中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我方承诺的报价总价（含税）为人民币： （数字小写表述），即人民币 ： （中文大写表述）。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询价文件和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熟悉和理解其中的要求、条款和条件，我方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且我方完全同意询价文件和有关附件的要求及规定，我方承诺在提交报价文件后不修改、不撤销报价文件。

3.如果我方中选，完全同意报价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

4.如果我方违反报价承诺，我方自行承担被取消中选人资格、报价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等所有有关的后果和责任，且无异议。

5.我方承诺在中选后，如果不按规定与我司签订合同或者签订合同后不履行其报价承诺或者其它由于自身原因造成无法履行合同的，均视为我方违约，则取消我方中选人资格，如果合同尚未签订则我方的报价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如果已经签订合同的，则我方报价保证金转为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且贵司有权单方终止合同，我方还要自行承担因此造成的所有法律责任和损失。我方给贵司造成损失的超过保证金数额的，还必须进行赔偿，且无异议。

6.我方承诺不转包、不分包，否则自愿放弃保证金并赔偿采购方损失。

7.企业法人基本账户（用于退还保证金）：

户 名：

开户行：

帐 号：

8.我方企业法人基本账户、联系方式、电子信箱和通信地址等信息填写无误，我方自行承担信息错误、通讯设备故障或延误查收信息给我方带来的后果和责任。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日 期： 年 月